

附件一

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高一人文社會實驗班甄選實施要點

1、依據

113 年 9 月 10 日實驗專班委員會會議修訂。

2、目的

- (1) 參照本校科班別及學生個別差異，實施因材施教，增進教學效果。
- (2) 提高對於學習能力較強學生的鑑別度。
- (3) 發掘學生人文社會學科潛能，提供適性的學習環境及課程規劃，以充分發揮其長才。

3、甄選人數：人文社會實驗班一班，人數以 35 人為限（男女兼收）。

4、報名資格：凡經優先免試入學及免試入學等管道進入本校高一之新生，且國中會考數學成績不為 C 者，皆可繳交人文社會實驗班甄選學生入班推薦表（附件一）並報名參加本班之甄試。如有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免參加甄試即可進入該人文社會實驗班。

- (1) 會考入學成績達 3A（含）以上(包含國、英、社 3 科)。
- (2) 各類英語檢測與 CEF 標準達中級、進階之標準者。
- (3) 凡符合 1、2 資格且報名人數超過 35 名，則依教育會考英語、國文、社會總分擇優錄取，同分參酌順序：英語、國文、社會之三等級加標示比序。
- (4) 如遇該班額滿時，則不辦理甄試。

5、甄選方式：

- (1) 考試科目：國文、英文、社會。
- (2) 考試範圍：國中教材之範圍。
- (3) 考試時間：另行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- (4) 考試地點：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(<http://www.slsh.ntpc.edu.tw/>)及本校至善樓川堂公布欄。
- (5) 考試試程：

時間	考試科目
08：30~09：30	國文
09：45~10：45	英文
11：00~12：00	社會

※請攜帶 2B 鉛筆、『身分證』或『健保卡』應試，遲到 20 分鐘不予入場考試，考完即可離校返家。

- (6) 甄選總成績採計標準如右：成績計算=國文+英文+社會。
- (7) 錄取標準：國中教育會考入學成績國文、英文、社會三科須個別達到 B（含）以上，依考試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，同分時參酌順序依次如下：英文→國文→社會，若同分參酌亦未能比序時，則增額錄取，惟總數仍不得超過 38 名。
- (8) 錄取名單公告日期：另行公告於本校公佈欄及網站首頁。

6、相關規定：

- (1) 須配合每周 2 次晚自習。
- (2) 須配合參加高一升高二暑期輔導，週一至週五半日，共計 4 週。
- (3) 若無法配合(一)、(二)者，請勿報名參加甄選。

7、退場機制：錄取學生若在班上表現不佳（學業成績、學習態度等）或無法配合學校對班級課程的規劃如參加晚自習等，經人文社會實驗班委員會評估後，得簽請校長同意後，輔導轉換班級就讀。

8、人文社會實驗班特性說明

(4) 具人文、社會科學及法律、商業傾向的學生。

(5) 其未來的職業進路：

1. 文學院：外語教師、翻譯專業人員、作家與評論家、文史教師。
2. 教育學院：教育機構專業人員、教育研究人員。
3. 法學院：律師、法官、檢察官。
4. 商學院：企業管理、證券或財務經紀人、會計師、稅務專業人員。
5. 社會科學院：新聞記者、廣告企劃、臨床心理師、輔導教師、社會工作專業人員。
6. 藝術休閒學院：景觀設計師、室內設計師、美術設計師、服裝設計、建築師。

9、本要點經人文社會實驗班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